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701015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2段133巷72號

承辦人：李芸

電話：06-2686751分機1518

傳真：06-2604618

電子信箱：10566@mail.tne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環空字第1130095672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本局委託聯韻聲學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13年度臺南市高污染機動車輛排氣管稽查整合照相系統管制計畫」公告1份，請協助張貼公告及刊登市政公報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（請張貼本府公告欄）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請刊登市政公報）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、空氣及噪音管理科

局長許仁澤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環空字第1130095672A號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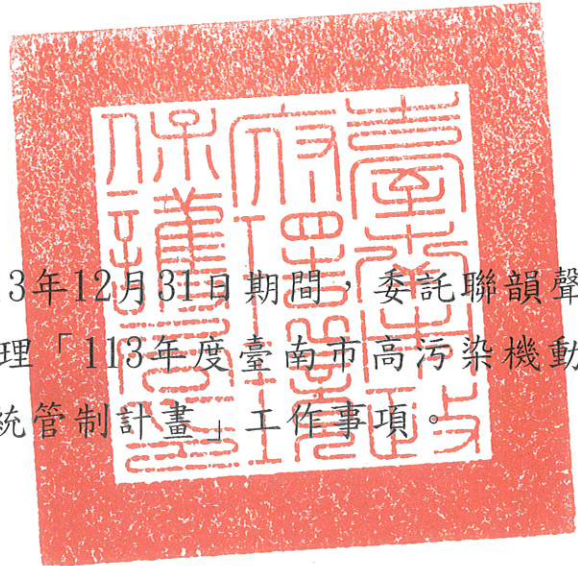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告本局自113年6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期間，委託聯韻聲學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13年度臺南市高污染機動車輛排氣管稽查整合照相系統管制計畫」工作事項。

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。
- 二、噪音管制法第19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113年度臺南市高污染機動車輛排氣管稽查整合照相系統管制計畫」執行工作項目，包含：
 - (一)協助執行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作業。
 - (二)執行機動車輛行駛噪音稽查、維護作業。
 - (三)協助檢討或修正本市噪音管制相關法規公告事宜。
 - (四)環境部環境保護績效之各項考核指標工作。
 - (五)營建噪音稽巡查管制作業。
 - (六)其他噪音稽巡查管制業務(含廟會、考試、中秋、國慶及元旦等專案)及噪音相關交辦事項。
- 二、前揭委託期間有關內容或問題請逕向「聯韻聲學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」洽詢，連絡電話：(03) 3704075。
- 三、對本公告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局空氣及噪音管理科，地址：



裝

訂

線

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133巷72號，電話：(06) 2686751
轉1520。

局長許仁澤

